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熠阳废弃电子电器等综合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熠阳资源循环（福建）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6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龙岩市新四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00066559181W）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熠阳废弃电子电器等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任燕（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6035320352013321405000410，信用编号 BH007381），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任燕（信用编号 BH007381）（依次全部列出）等 1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6年9月15日



打印编号: 1789465052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c7qnf5		
建设项目名称	熠阳废弃电子电器等综合利用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9—085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熠阳资源循环（福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02MA335WMQ27		
法定代表人（签章）	徐雯珺		
主要负责人（签字）	罗新阳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罗新阳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龙岩市新四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00066559181W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任燕	2016035320352013321405000410	BH007381	任燕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任燕	基本情况；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检查清单；结论；附图附件	BH007381	任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熠阳废弃电子电器等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代码	2509-350803-04-01-396612		
建设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福建省龙岩市永定区南部工业园区 (福建方正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厂区内)		
地理坐标	(<u>116</u> 度 <u>42</u> 分 <u>11.981</u> 秒, <u>24</u> 度 <u>44</u> 分 <u>43.139</u> 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85、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 (421 和 422 均不含原料为危险废物的, 均不含仅分拣、破碎的)
建设性质	☒ 新建 (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 (核准/备案) 部门 (选填)	龙岩市永定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 (核准/备案) 文号 (选填)	闽发改备 [2025]F030505 号
总投资 (万元)	3000	环保投资 (万元)	100
环保投资 占比 (%)	3.33	施工工期	1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 面积（m ² ）	10000	
专项评价 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项目专项评价设置情况参照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详见表1-1。			
	表1-1 项目专项评价设置表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需要设置专项评价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m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废气为非甲烷总烃、氯化氢、二甲苯、颗粒物，不涉及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等，且厂界外500m范围内没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依托租赁方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否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³ 的建设项目	环境风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m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不涉及	否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不涉及	否
注：1.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				

	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 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附录B、附录C。 因此本项目不需要设置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名称：《福建永定工业园南部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原福建省环境保护厅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福建省环保厅关于福建永定工业园南部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闽环保评〔2013〕70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其他符合性分析	1.1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①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用地位于福建省龙岩市永定区南部工业园区，根据《永定区生态功能区划图》，项目用地位于永定中心城镇和工业生态环境生态功能小区（141082206）（见附图6）。项目用地不在国家级和省级禁止开发区域内（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风景名胜区的核心景区、地质公园的地质遗迹保护区、世界自然遗产的核心区和缓冲区、湿地公园的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饮用水水源地的一级保护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核心区

	等），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②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本环境影响报告表“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章节分析，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过渡阶段二级标准；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项目地表水环境为永定河支流西溪，属汀江流域，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 项目实施运营后，在采取评价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后，项目运行对周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环境质量可以保持现有水平，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底线造成不利影响。 ③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通过内部管理、设备和工艺选择、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及资源利用水平。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项目原料不涉及矿产资源和其他自然资源的开采及破坏，不会突破自然资源利用上线。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龙岩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龙岩市 2025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的通知》，本项目与龙岩市总体准入要求符合性分析见表 1-2，根据龙岩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	--

（见附图 5）及福建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综合查询报告（见附图 8），本项目所在位置属于永定区重点管控单元 1 和永定区重点管控单元 2，项目与《龙岩市环境管控单元准入要求》符合性分析见表 1-3。

表1-2 与龙岩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方案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	1、龙岩市闽江、九龙江、汀江流域两岸严格控制新、扩建增加氨氮、总磷等主要污染物排放的重点行业工业项目。		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属汀江流域，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不属于以氨氮、总磷等主要污染物排放的重点行业工业项目。	符合
	2、严格控制审批高耗能、高污染和资源型行业（钢铁、水泥、铁合金、多晶硅、有色金属矿山、煤矿、稀土等）新增产能项目。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不属于钢铁、水泥、铁合金等项目。	符合
	3、龙岩市严控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产能过剩行业新增产能；禁止在水环境质量不能稳定达标的区域内，建设新增相应不达标污染物指标排放量的工业项目。		本项目区域水环境为达标区，行业类别为 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不属于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汀江流域	①汀江闽粤交界（永定区汀江桥）以上，新建水污染型项目应实行水污染物排放量倍量削减替代。	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	符合
		②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进小流域污染治理。	本项目不属于畜禽类项目。	符合
环境风险管控	①强化石化、化工、冶炼、危化品储运等企业的环境风险防控。 ②建立和健全重点管控重金属及危险化学品泄漏等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健全应急响应机制。 ③九龙江北溪流域禁止新、扩建电镀项目。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 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不属于电镀、石化、化工、冶炼等项目。	符合

表1-3 与《龙岩市环境管控单元准入要求》符合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ZH35080320005	永定区重点管控单元1	空间布局约束	1.严禁在人口聚集区新建涉及化学品和危险废物排放的项目。2.禁止在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等人口集中区域建设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	本项目所在位置不属于人口聚集区，不属于涉及化学品和危险废物排放的项目；本项目所在位置不属于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加快区内污水管网的建设工程，确保工业企业的所有废（污）水都纳管集中处理，鼓励企业中水回用。2.在城市建成区新建大气污染型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应实行总量控制，落实相关规定要求。3.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现有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根据污染防治需要，配套建设粪便污水贮存、处理、利用设施。4.推广低毒、低残留农药使用补助	本项目所在区域已配备污水管网，不属于大气污染型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本项目不属于畜禽养殖场（小区）。	符合

				试点经验,开展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敏感区域和大中型灌区,应利用现有沟、塘、窖等,配置水生植物群落、格栅和透水坝,建设生态沟渠、污水净化塘、地表径流集蓄池等设施,净化农田排水及地表径流。		
			环境风险防控	禁止使用、销售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高污染燃料的设备,已建成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各类设备应拆除或改用管道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电、生物质成型燃料等清洁能源。	本项目不涉及使用、销售高污染燃料,均采用电能。	符合
	ZH35080320006	永定区重点管控单元2	空间布局约束	1.严禁在人口聚集区新建涉及化学品和危险废物排放的项目。2.禁止在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等人口集中区域建设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	本项目所在位置不属于人口聚集区,本项目不属于涉及化学品和危险废物排放的项目、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现有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根据污染防治需要,配套建设粪便污水贮存、处理、利用	本项目不属于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大气污染型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氮	符合

				设施。2.推广低毒、低残留农药使用补助试点经验,开展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敏感区域和大中型灌区,应利用现有沟、塘、窖等,配置水生植物群落、格栅和透水坝,建设生态沟渠、污水净化塘、地表径流集蓄池等设施,净化农田排水及地表径流。3.在城市建成区新建大气污染型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应实行总量控制,落实相关规定要求。	氧化物排放。	
			环境风险防控	单元内现有有色金属矿采选业具有潜在土壤污染环境风险的企业,应建立风险管控制度,完善污染治理设施,储备应急物资。应定期开展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巡查,严格监管拆除活动,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构筑物和污染治理设施活动时,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	本项目不属于现有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符合
⑤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的实施符合《龙岩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龙岩市2025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的通知》要						

	求。 1.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 年本）》，本项目采用的主要设备不属于该目录中淘汰落后设备。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划分，本项目属于 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产业政策指导目录中淘汰及限制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 项目已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经龙岩市永定区发展和改革局同意项目备案（闽发改备[2025]F030505 号），项目代码 2509-350803-04-01-396612。因此，本项目符合当前国家和福建省产业政策要求。 1.3选址符合性分析 企业选址于福建省龙岩市永定区南部工业园区，租赁福建方正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闲置厂房，所属行业与园区规划不冲突，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项目西南侧约 115m 为 G357，交通运输压力小，原材料和产品的运输不存在问题。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东侧为空地及园区其他工业企业；南侧隔道路为园区其他工业企业；西北侧约 20m 处为园区其他工业企业；西侧为鑫竹海（福建）管道制造有限公司，最近敏感目标为东南侧约 700m 处永定区行政服务中心办公楼。周边 500m 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废气经配套
--	--

	的环保设施处理后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选址符合福建永定工业园南部园区土地利用规划，交通便利，且与区域环境功能相容性较好，因此，项目选址基本合理。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1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回收的废变压器、废电力设备、废通信设备、废电线电缆、废终端、废旧油机及发电机、废电器电子产品均不属于危险废物，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等相关规定，本项目属于“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85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421 和 422 均不含原料为危险废物的，均不含仅分拣、破碎的）”，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详见表 2.1-1）。为此，熠阳资源循环（福建）有限公司委托龙岩市新四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熠阳资源循环（福建）有限公司熠阳废弃电子电器等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单位接受委托后立即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并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基本资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导则等材料，编制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供建设单位报龙岩市生态环境局审批。

表 2.1-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

项目类别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30				
85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421 和 422 均不含原料为危险废物的，均不含仅分拣、破碎的）	废电池、废油加工处理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机动车、废电机、废电线电缆、废钢、废铁、金属和金属化合物矿灰及残渣、有色金属废料与碎屑、废塑料、废轮胎、废船、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农业生产产生的废旧秧盘、薄膜破碎和清洗工艺的除外）	/

2.2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熠阳废弃电子电器等综合利用项目

(2) 建设单位：熠阳资源循环（福建）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福建省龙岩市定区南部工业园区（福建方正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厂区内）

(4) 建设性质：新建

(5) 工程投资：总投资3000万元

(6) 建设规模：

(7) 工作制度：年运行300d，8h/d，单班制

(8) 员工人数：20人，均不在厂区食宿

2.3 建设内容

项目由主体工程、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组成，具体工程内容见表2.3-1。

表2.3-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拆解车间	
辅助工程	原料贮存区	位于厂区西侧，用于待拆设备存放
	成品贮存区	位于拆解车间东侧，用于钢材、铁材、有色金属、塑料等产品分类存放
	储油罐	2个，用于贮存废变压器油和废油，设置于拆解车间东北侧，容积各5m ³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市政供水系统供给
	排水系统	采用“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供电系统	市政电网供电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系统	生活污水依托租赁方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废气治理系统	
	噪声治理	车间隔声、减振、降噪等措施
	固废治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暂存厂区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2.4 产品方案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2.5 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见表 2.5-1。

表 2.5-1 主要设备一览表

[illegible]

2.6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及能耗

具体详见下表。

表 2.6-1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用量	备注
一、主要原辅材料				
1				
2				
3				
4				
5				
5				
6				
7				
二、能源				
1	水	t/a	534	市政供水
2	电	kWh/a	20 万	当地供电局

2.7 公用工程

（1）给、排水工程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冷却水、喷淋塔用水。

①生活用水

项目职工 20 人，年工作 300 天，均不在厂内食宿，参考福建省《行业用水定额》（DB35/T772-2023），不住厂员工生活用水量按 50L/d·人计，则生活用水量约为 1t/d（300t/a）。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本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t/d（240t/a），依托租赁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②冷却水

本项目 2 条造粒生产线上熔融挤出成型后需使用冷却水进行直接冷却，每条生产线均设置 1 个 0.6m³ 的冷却水槽，冷却水经循环水池自然冷却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因水汽挥发损耗补水量 0.48m³/d（144m³/a）。由于该部分循环水循环水量较小，经过新鲜水的补充稀释，不会因循环使用导致水质盐分增加。

③喷淋塔用水

本项目熔融挤出废气经喷淋塔预处理，喷淋装置循环用水量为 $3\text{m}^3/\text{d}$ ，在塔内循环使用，不外排。由于损耗需补充水为 $0.3\text{m}^3/\text{d}$ （即 $90\text{m}^3/\text{a}$ ）。

（2）水平衡图

项目水平衡详见图 2.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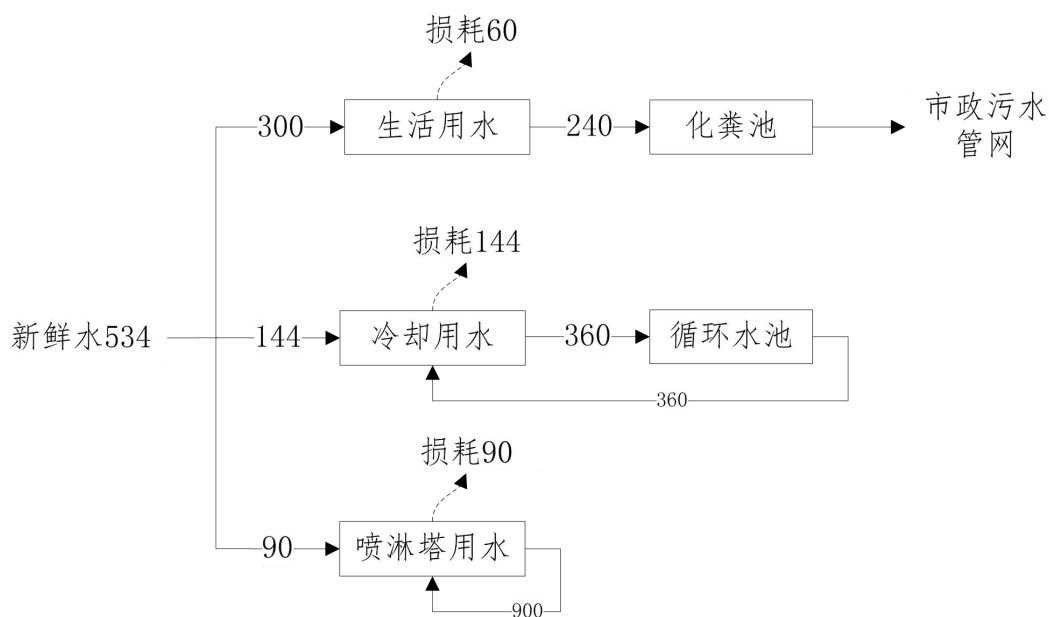


图 2.7-1 项目水平衡 单位：t/a

2.8 总平面布置

①项目位于福建省龙岩市定区南部工业园区（福建方正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厂区内），且西南侧约 115m 为 G357，所在位置交通便利。从项目总体布局及功能分区来看，该工程根据厂区周围的自然条件和交通运输条件进行总体设计，能合理利用加工车间；建筑布局层次分明，生产、办公和物料区功能区分清楚，便于组织生产和管理。

②厂房内分为拆解区、油罐区、拆解区、造粒区、原料区、成品

	区等。整个总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明确、布置紧凑、生产流程顺畅、减少交叉干扰、有利于安全生产，便于管理。项目总平面布局考虑了周边的环境制约因素，平面布置基本按生产工艺流程布置，尽可能采取减轻和避让的原则要求，满足相关防护距离要求。 综上分析，项目厂区布置功能分区明确，物流顺畅，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1-2002）的要求。厂区各建筑物之间留出必要的间距和通道，符合防火、卫生、安全要求。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基本按生产工艺流程进行布置，功能分区明确，平面布置合理可行。总平布置图见附图 3。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2.9 运营期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图 （略）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 原有污染情况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用地租赁福建方正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用地。经现场踏勘，项目用地范围内无原有用户遗留的生产设施设备及废弃物等，因此，不存在与项目相关的原有污染源。 (2) 主要环境问题 主要环境问题为工业园区其他工业企业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等污染对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
质量现状

3.1 环境质量标准

3.1.1 空气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为二类环境空气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标准；特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中表 4-239 中的以色列总烃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甲苯、氯化氢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标准限值见表 3.1-1。

序号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标准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		标准来源
			过渡阶段浓度限值	浓度限值	
1	SO ₂	年平均	60	2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26)
		日平均	150	50	
		1 小时平均	500	150	
2	NO ₂	年平均	40	30	
		日平均	80	50	
		1 小时平均	200	200	
3	CO	日平均	4000	4000	
		1 小时平均	10000	10000	
4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60	
		1 小时平均	200	200	
5	PM ₁₀	年平均	60	50	
		日平均	120	100	
6	PM _{2.5}	年平均	30	25	
		日平均	60	50	
7	TSP	年平均	200		
		日平均	300		
8	非甲烷总烃	日平均	2.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30min 平均	5.0mg/m ³		
9	二甲苯	1 小时均值	0.2mg/m ³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10	氯化氢	24 小时平均	0.015 mg/m ³		
		1 小时平均	0.05 mg/m ³		

				附录 D 其他污染物 空气质量浓度 参考限值
注：自本标准实施之日起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止，环境空气污染物基本项目实施过渡阶段浓度限值；自 2031 年 1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实施基本项目浓度限值。				
3.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水环境为永定河支流西溪，根据《龙岩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定方案》（2007.1）规定，“未提到的其他水域”执行Ⅲ类标准，因此，本项目所在水环境功能类别属Ⅲ类水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水质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详见表 3.1-2。				
表 3.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水质标准摘录				
序号	项目	Ⅲ标准	单位	来源
1	pH	6~9	无量纲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2	COD _{Mn}	≤6	mg/L	
3	化学需氧量	≤20	mg/L	
4	NH ₃ -N	≤1.0	mg/L	
5	总磷	≤0.2	mg/L	
6	BOD ₅	≤4	mg/L	
3.1.3 声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位于福建省龙岩市定区南部工业园区，园区内以工业生产为主，属工业集中区，故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分为 3 类区，因此，本项目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详见表 3.1-3。				
表 3.1-3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Leq:dB(A)]				
类别	执行标准	评价对象	标准限值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3 类	四周	昼间≤65	
			夜间≤55	
3.2 环境质量现状				
3.2.1 空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环境空气功能区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

（1）常规污染物

根据龙岩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5 年龙岩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大气环境状况：2025 年，中心城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 2.26，在全州市级城市排名第 2；优良天数比例为 99.2%，全省排名第 3；优良天数比例为 76.4%，全省排名第 2；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和细颗粒物浓度分别为 $8\mu\text{g}/\text{m}^3$ 、 $14\mu\text{g}/\text{m}^3$ 、 $27.9\mu\text{g}/\text{m}^3$ 和 $17.2\mu\text{g}/\text{m}^3$ ，一氧化碳和臭氧特定百分位数平均值分别为 $0.7\text{mg}/\text{m}^3$ 和 $114\mu\text{g}/\text{m}^3$ ，首要污染物为臭氧。其余 6 个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平均为 1.87，优良天数比例平均为 99.3%；其中连城县优良天数比例为 100%，武平县优良天数比例为 99.7%，永定区、上杭县优良天数比例均为 99.2%，长汀县优良天数比例为 98.9%，漳平市优良天数比例为 98.6%。2025 年，我市中心城区降水年均 pH 值为 5.96，与上年相比下降 0.02；酸雨频率为 0%。降水中的主要阳离子为氨根离子，占离子总当量的 19.9%；阴离子则以硫酸根为主，占离子总当量的 21.4%。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在地 PM_{10} 、 SO_2 、 NO_2 、 $\text{PM}_{2.5}$ 、 CO 、 O_3 均可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标准。因此，区域环境符合二类环境空气功能区，项目所在区域属于达标区。

3.2.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水环境为永定河支流西溪，属汀江流域，水环境功能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水质标准。

①周边地表水环境现状调查

根据龙岩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5 年龙岩市生态环境状况公

报》中水环境状况：2025 年，全市 76 个国省控主要流域断面 I -III类水质比例为 100%，I -II 类水质比例为 92.1%。其中九龙江（28 个断面）、汀江-韩江（41 个断面）、闽江（6 个断面）、1 个长江流域（1 个断面）I -III类水质比例均为 100%，I -II 类水质比例分别为 89.3%、92.7%、100%、100%。2025 年，全市 49 个省控小流域断面 I -III类水质比例为 100%，I -II 类水质比例为 83.7%。其中九龙江（19 个断面）、汀江-韩江（29 个断面）、闽江（1 个断面）I -III类水质比例均为 100%，I -II 类水质比例为 78.9%、86.2%、100%。2025 年，全市 45 个市控断面 I -III类水质比例为 100%，I -II 类水质比例为 66.7%。其中九龙江（15 个断面）、汀江-韩江（28 个断面）、闽江（2 个断面）I -III类水质比例均为 100%，I -II 类水质比例分别为 53.3%、71.4%、100%。13 个市、县集中式生活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100%。

因此，区域地表水的水质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要求。

②引用资料的有效性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环办环评〔2020〕33 号）的要求：“地表水环境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 3 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所在流域控制单元内国家、地方控制断面监测数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布的水环境质量数据或地表水达标情况的结论”。

本评价选取龙岩市生态环境局近 3 年内公布的水环境状况信息，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环办环评〔2020〕33 号）的要求。

3.2.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格式及编制技术指南常见问题解答”：“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点位为声环境保护目标处。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不再要求提供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 根据现场踏勘可知，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无需开展声环境现状监测。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500m 范围内无环境保护目标及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3.3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3.3.1 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依托租赁方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后（其中氨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纳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详见表 3.1-8。 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的一级 B 标准。详见表 3.1-9。 表 3.1-8 运营期废水排放标准限值一览表 <table><tr><th>类别</th><th>污染物</th><th>标准限值</th><th>标准来源</th></tr><tr><td rowspan="4">生活污水</td><td>pH</td><td>6-9</td><td rowspan="4">《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td></tr><tr><td>COD</td><td>500</td></tr><tr><td>BOD₅</td><td>300</td></tr><tr><td>SS</td><td>400</td></tr></table>	类别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生活污水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COD	500	BOD ₅	300	SS	400
	类别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生活污水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COD	500												
		BOD ₅	300												
SS		400													

	氨氮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	
表 3.1-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类别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厂 尾水	pH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及其修 改单一级 B 标准	
	COD	60		
	BOD ₅	20		
	SS	20		
	氨氮	8 (15) *		

3.3.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①有组织废气

详见表 3.1-10。

表 3.1-10 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标准来源
	有组织排放限 值 (mg/m ³)	排气筒高 度 (m)	排放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100	/	/	《合成树脂工业污 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表 4 标准
颗粒物	30	/	/	
单位产品非甲烷 总烃排放量 (kg/t 产品)	0.5	/	/	
氯化氢	100	15m	0.26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二甲苯	70	15m	1.0	
颗粒物	120	15	3.5	

②无组织排放

见表 3.1-12。

表 3.1-11 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 染 物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1h 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	边界	4.0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 标准》(GB31572-2015) 表 9 标准
颗粒物	边界	1.0	
氯化氢	周界外浓 度最高点	0.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二甲苯	周界外浓 度最高点	1.2	

表 3.1-12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 监控位置
NMHC	10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限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3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3.3 噪声排放标准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表 3.1-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时段	昼间（dB（A））	夜间（dB（A））
厂界外声环境区类别		
3	65	55

3.3.4 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处置；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总量控制项目为化学需氧量（COD）和氨氮（NH₃-N）、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重点行业工业烟粉尘、总氮、总磷、挥发性有机物（VOCs）。 （1）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依托租赁方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根据《福建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明确排污权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闽环保财〔2017〕22号），现有工业排污单位的水污染物的初始排污权只核定工业废水部分，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中 COD、氨氮无需购买总量。 （2）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3.142t/a）、非甲烷总烃（2.497t/a）、氯化氢：0.344t/a、二甲苯：0.689t/a。 根据相关文件规定，“严格涉 VOCs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并将替代方案落实到企业排污许可证中，纳入环境执法管理。”根据《龙岩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新建涉 VOCs 排放建设项目实施 VOCs 区域等量替代工作方案》（2022 年 1 月），对龙岩市“三线一单”成果中明确的管控单元内新建涉 VOCs 项目实施 VOCs 排放区域等量替代措施，本项目选址属于永定工业园区，因此本项目挥发性有机物应通过区域调剂，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细化确定削减来源。项目其他污染物不属于国控污染物，无需通过排污权交易获得，但仍应以达标排放为控制原则。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4.1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租赁福建方正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已建闲置厂房，根据现状调查，厂房地面已进行硬化，施工期主要为设备的搬运及安装，配套废气治理设备的安装、调试等，因此，本项目施工期无建设工程，设备安装时间短，随着施工结束而消失，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不大。因此本评价不再赘述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4.2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2.1 地表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2.1.1 废水源强分析

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根据水平衡，本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t/d（240t/a），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生活污水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SS、NH₃-N 等，参考《给排水设计手册》（第五册城镇排水）典型的生活污水水质，主要污染物浓度选取：COD_{Cr}：400mg/L、BOD₅：200mg/L、NH₃-N：30mg/L、SS：300mg/L。参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登记表》填表说明中推荐的参数，化粪池对 COD、NH₃-N 去除率分别为 15%，3%；参照《武汉市任住宅小区化粪池污染物去除效果调查与分析》，化粪池 BOD₅、SS 的去除率分别为 11%、47%；则经化粪池处理后污染物排放浓度分别为 COD：340mg/L，BOD₅：178mg/L，SS：159mg/L，NH₃-N：29.1mg/L。

4.2.1.1 自行监测要求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无需进行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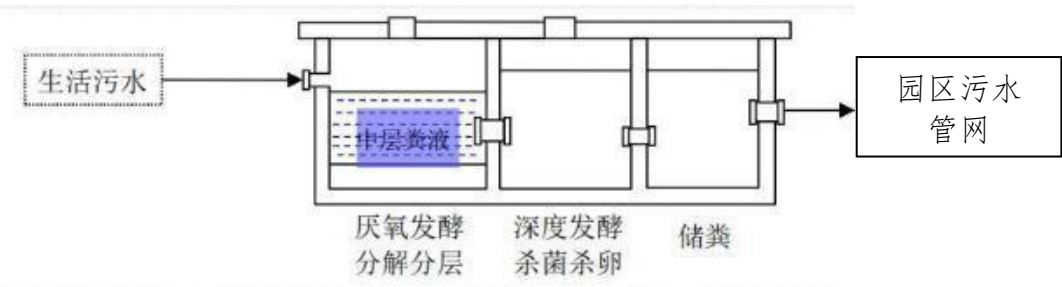
4.2.1.2 废水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A. 生活污水处理措施可行性

①化粪池工作原理：

三格化粪池由相连的三个池子组成，中间由过粪管联通，主要是利用厌氧发酵、中层过粪和寄生虫卵比重大于一般混合液比重而易于沉淀原理，粪便在池内经过 30 天以上的发酵分解，中层粪液依次由 1 池流至 3 池，以达到沉淀或杀灭粪便中寄生虫卵和

肠道致病菌的目的，第3池粪液成为优质化肥。新鲜粪便由进粪口进入第一池，池内粪便开始发酵分解、因比重不同粪液可自然分为三层，上层为糊粪皮，下层为块状或颗状粪渣，中层为比较澄清的粪液。在上层粪皮和下层粪渣中含细菌和寄生虫卵最多，中层含虫卵最少，初步发酵的中层粪液经过粪管溢流至第二池，而将大部分未经充分发酵的粪皮和粪渣阻留在第一池内继续发酵。流入第二池的粪液进一步发酵分解，虫卵继续下沉，病原体逐渐死亡，粪液得到进一步无害化，产生的粪皮和粪厚度比第一池显著减少。流入第三池的粪液一般已经腐熟，其中病菌和寄生虫卵已基本杀灭。第三池功能主要起储存已基本无害化的粪液作用。



②可行性分析：

根据《三格式化粪池粪便无害化处理的效果》（金小林，李健等）中对三格式化粪池处理效果的调查统计，三格式化粪池对生活污水中 COD、BOD₅ 和氨氮的去除率分别为（60.67±21.77）%、（60.13±23.20）和（44.14±24.61）%；根据《谈化粪池的应用与发展》（翟建玲）中所述，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经过 12h～24h 的沉淀，可去除 50%～60%的悬浮物。

表 4.2-1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出水水质一览表

污染物	废水量	COD	BOD ₅	SS	氨氮
产生浓度 (mg/L)	/	400	200	300	30
产生量 (t/a)	240	0.096	0.048	0.072	0.007

治理措施	化粪池				
处理效率	/	15%	11%	47%	3%
排放浓度 (mg/L)	/	340	178	159	29.1
排放量 (t/a)	240	0.082	0.043	0.038	0.007
执行标准 (mg/L)	/	500	300	400	45
去向	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化粪池处理工艺流程简单、处理成本低，根据表 4.2-1 可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水质可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在日常运营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加强管理，严禁向下水道排放易于凝集、造成下水道堵塞的物质，确保项目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转，且符合规范化要求，则项目生活污水的防治措施基本可行。

4.2.1.3 污水进入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自 2009 年 12 月正式投入运行以来，污水处理设备运转良好，该厂采取 BOT 方式由福建恒发水务公司投资建设，采用具有脱氮除磷功能的卡鲁塞尔氧化沟 2000 型生化处理工艺，总规模为日处理 4 万 m³，一期建设规模为日处理 2 万 m³，一期投资约 2000 万元。目前已完成一期建设，污水处理厂总占地面积 60 亩，其中一期工程占地面积 36 亩，经处理后的污水水质排放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一级 B 排放标准。

①污水管网接纳的可行性分析

项目位于福建省龙岩市定区南部工业园区，属于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场地南侧

设有污水管网接口。

②水量、水质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8\text{m}^3/\text{d}$ ，占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一期处理能力的 0.004% ，对其水力负荷影响不大。废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可满足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对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水质冲击较小。

表 4.2-2 污水处理厂设计进出水标准一览表

项目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pH
进水标准(mg/L)	500	300	400	45	6-9
出水标准(mg/L)	60	20	20	8 (15)	6-9

③可行性结论分析

综上所述，项目经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排入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排水去向符合市政规划，废水排放符合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入网要求，具有可行性。

4.2.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废油液抽取废气（NMHC）、切割废气（颗粒物）、剥线废气（颗粒物）、拆解废气（颗粒物）和塑料破碎废气（颗粒物）、熔融挤出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氯化氢、二甲苯）、电子元器件破碎废气（颗粒物）。

4.2.2.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及措施可行性分析

4.2.2.1.1 达标可行性分析

塑料破碎废气、废电子元器件破碎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颗粒物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熔融挤出废气经水喷淋+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处理后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氯化氢、二甲苯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4.2.2.1.2 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1）塑料破碎废气、废电子元器件破碎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布袋除尘器的工作原理如下：

A、重力沉降作用——含尘气体进入吸尘器时，颗粒大、比重大的粉尘，在重力作用下沉降下来。

B、筛滤作用——当粉尘的颗粒直径较滤料的纤维间的空隙或滤料上粉尘间的间隙大时，粉尘在气流通过时即被阻留下来。

C、惯性力作用——气流通过滤料时，可绕纤维而过，而较大的粉尘颗粒在惯性力的作用下，仍按原方向运动，遂与滤料相撞而被捕获。

D、热运动作用——质轻体小的粉尘（1 微米以下），随气流运动，非常接近于气流流线，能绕过纤维。但它们在受到作热运动（即布朗运动）的气体分子的碰撞之后，便改变原来的运动方向，这就增加了粉尘与纤维的接触机会，使粉尘能够被捕获。当滤料纤维直径越细，空隙率越小、其捕获率就越高，所以越有利于除尘。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业》（HJ1034-2019）表 A.1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排污单位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参考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过程产生的颗粒物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为可行技术。因此，项目产生的破碎废气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措施可行。

(2) 熔融挤出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

①颗粒物治理措施

本项目选用“水喷淋+过滤棉”去除熔融挤出废气中的颗粒物。

A、水喷淋原理

水喷淋原理是利用颗粒物及有机废气中某些物质易溶于水的特性，使颗粒物、有机废气成分直接与水接触，从而溶解于水达到去除目的。将喷淋液（水）由循环泵输送到喷嘴，喷入废气中，能使喷淋液在吸收塔内均匀分布，流经每个喷淋层的流量相等，该装置可去除废气中的油状低聚物，使含尘气体与水进行充分洗浴，使尘的比重增加并黏附，净化废气中的烟尘，同时可有效降低气体温度，使得工艺废气满足后续处理要求。

B、处理效果分析

本项目采用水喷淋+过滤棉处理，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4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颗粒物 $30\text{mg}/\text{m}^3$ ），同时该技术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业》（HJ1034-2019）附录A中的可行技术，颗粒物治理措施可行。

②非甲烷总烃、氯化氢、二甲苯治理措施

综合考虑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种类、浓度及国家、省市对有机废气监管要求，本项目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去除熔融挤出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氯化氢、二甲苯。

A、活性炭吸附原理

活性炭，是一种具有多孔结构和大的内部比表面积的材料。由于其大的比表面积、微孔结构、高的吸附能力和很高的表面活性而成为独特的多功能吸附剂，且其价廉易得，可再生活化，同

时它可有效去除废水、废气中的大部分有机物和某些无机物，所以它被世界各国广泛地应用于污水及废气的处理、空气净化、回收溶剂等环境保护和资源回收等领域。活性炭分为粉末活性炭、粒状活性炭及活性炭纤维，但是由于粉末活性炭产生二次污染且不能再生而被限制利用。粒状活性炭粒径为 500~5000 μm ，对低浓度 VOC 的吸附率可达 90%以上。活性炭纤维是继粉状与粒状活性炭之后的新一代高效活性吸附材料和环保功能材料。

综上，本项目熔融挤出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采用 1 套“水喷淋+过滤棉+活性炭吸附”净化装置处理，可实现达标排放，有组织废气治理措施可行。

（3）无组织废气控制措施可行性

针对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采取的措施有：

①加强熔融挤出废气集中收集和处理，在熔融挤出工序设置集气罩，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

②加强厂房地面的清扫，同时对地面定期喷洒水，减少粉尘对职工及周边环境的影响。

③加强运行管理和环境管理，提高工人操作水平，通过宣传增强职工环保意识，积极推行清洁生产，节能降耗，多种措施并举，减少污染物排放。

综上分析，本项目排放废气均能达标排放，采用的废气治理方法在技术上是可行的，废气治理投资及运行费用均在企业承受范围内，在经济上是可行的。因此，本项目拟采用的废气治理措施可行。

4.2.2.2 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采用的废气治理措施为可行技术，无实施难度，污染物

均可达标排放，且项目周边空气扩散条件较好，废气污染因子排放后不会形成污染聚集。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周围 500m 范围内无大气环境敏感点，项目废气排放后，经厂房阻挡、空气稀释扩散后，对其影响较小。

4.2.2.3 自行监测要求

建设单位应委托有检测资质单位对废气污染源进行监测，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业》（HJ1034-2019），运营期污染源监测计划见表 4.2-3。

表 4.2-3 项目运营期废气自行监测要求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DA001 排放口	颗粒物	1 次/年
DA002 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氯化氢、二甲苯	1 次/半年
DA003 排放口	颗粒物	1 次/年
厂区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	NMHC、颗粒物	1 次/年
厂区内监控点	NMHC	具体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确定

表 4.2-4 项目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种类	产生源强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处理能力 m ³ /h	收集效率 %	治理工艺去除率 %	是否可行技术	排放源强			排气筒概况						排放时间 h	排放标准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是否达标
			主要污染物产生量 t/a	主要污染物产生速率 kg/h	污染物产生浓度 mg/m ³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 t/a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m ³	编号及名称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	类型	地理坐标				
废油液抽取	废油液抽取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865	0.036	/	无组织	/	/	/	/	/	0.0865	0.036	/	/	/	/	/	/	/	2400	4	/	/
切割	切割废气	颗粒物	0.026	0.011	/	无组织	车间自然沉降	/	/	60	/	0.01	0.004	/	/	/	/	/	/	/	2400	1	/	/
剥线	剥线废气	颗粒物	0.015	0.006	/	无组织	车间自然沉降	/	/	60	/	0.006	0.0025	/	/	/	/	/	/	/	2400	1	/	/
拆解	拆解废气	颗粒物	0.804	0.335	/	无组织	车间自然沉降	/	/	60	/	0.322	0.134	/	/	/	/	/	/	/	2400	1	/	/
废塑料破碎	破碎废气	颗粒物	6.2802	2.617	327.1	有组织	布袋除尘器	8000	90	95	是	0.314	0.131	16.35	DA001 废气排放口	15	0.3	25	一般排放口	E116.702658°; N24.745585°	2400	120	3.5	达标
		颗粒物	0.6978	0.291	/	无组织	/	/	/	/	/	0.6978	0.291	/	/	/	/	/	/	/		1	/	/
熔融	熔融挤出	非甲烷总烃	5.862	2.443	122.13	有组织	水喷淋+过滤	20000	90	70	是	1.759	0.733	36.65	DA002 废气排	15	0.3	25	一般	E116.7033068°; N24.745	2400	100	/	达标

挤出	废气	颗粒物	2.638	1.099	54.96	织	棉+活性炭吸附		90	60	是	1.055	0.44	21.98	放口				排放口	805°		30	/	达标
		氯化氢	0.837	0.349	17.44				90	70	是	0.251	0.105	5.23								100	0.26	达标
		二甲苯	1.675	0.698	34.90				90	70	是	0.503	0.210	10.48								70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0.651	0.271	/	无组织	/	/	/	/	/	0.651	0.271	/	/	/	/	/	/		4.0	/	/	
		颗粒物	0.293	0.122	/		/		/	/	0.293	0.122	/	/	/	/	/	/	/		1.0	/	/	
		氯化氢	0.093	0.039	/		/		/	/	0.093	0.039	/	/	/	/	/	/	/		0.2	/	/	
		二甲苯	0.186	0.078	/		/		/	/	0.186	0.078	/	/	/	/	/	/	/		1.2	/	/	
电子元器件破碎	破碎废气	颗粒物	3.02	1.258	157.3	有组织	布袋除尘器	8000	90	95	是	0.138	0.057	7.188	DA003 废气排放口	15	0.3	25	一般排放口	E116.70 3768°; N24.744 968°	2400	120	3.5	达标
		颗粒物	0.306	0.291	/	无组织	/	/	/	/	/	0.306	0.291	/	/	/	/	/	/	/		1	/	/
合计		非甲烷总烃	6.60	/								2.497	/											
		颗粒物	14.08	/								3.142	/											
		氯化氢	0.93									0.344												
		二甲苯	1.861									0.689												

A.主要噪声源强

表 4.2-5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一览表

[illegible]

B.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本次评价采用的噪声预测模型如下：

(1)单个室外的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计算基本公式
 某个声源在预测点的倍频带声压级的计算公式如下：

$$Lp(r)=Lp(r_0)+Dc-A_{div}+A_{atm}+A_{gr}+A_{bar}+A_{misc}$$

式中：

Lp(r)—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p(r₀)—参考位置 r₀ 处声压级，dB；

Dc--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Dc=0dB；

A_{div}--几何发散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_{atm}--大气吸收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_{gr}--地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_{bar}--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dB；

A_{misc}--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衰减项计算按导则附录 A 相关模式计算。

预测点的 A 声级 LA(r)，可利用 8 个倍频带的声压级按下式计算：

$$L_p(r) = 10 \lg \left\{ \sum_{i=1}^8 10^{[0.1L_{pi}(r) - \Delta L_i]} \right\}$$

式中：

L_A(r)—距离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A）；

L_{pi}(r)--预测点（r）处，第 i 倍频带声压级，dB；

ΔL_{i-i} 倍频带 A 计算网络修正值, dB。

(2)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如下图所示, 声源位于室内, 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 则室内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式近似求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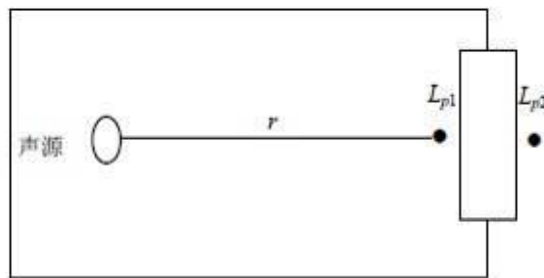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 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 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 dB。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图例

也可按下式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 A 声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_1^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 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 dB;

Q--指向性因素; 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 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系数； $R=S\alpha/(1-\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 m 。

②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式中：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lij}} \right]$$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③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计算出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④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的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S---透声面积， m^2 。

⑤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3）噪声贡献值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在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eqg$ ）为：

$$L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室内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4）预测值计算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 Leq ）计算公式为：

$$L_{eq} = 10 \lg(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

（5）预测范围及评价标准

①根据项目特性和周围区域环境概况，声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项目厂界外 200m 范围。

②评价主要对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影响进行预测，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6）噪声影响预测及评价

根据 HJ2.4-2021，声源分析部分需建立坐标系，确定主要声源的三维坐标。本项目噪声预测以项目地块中心为坐标原点（0，0，0）以确定各声源的空间分布坐标。

根据噪声源分布情况，预测计算得到本项目建成后各厂界噪声的影响值，预测时考虑设备采取隔声、降噪等措施，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影响值见表 4.2-6、表 4.2-7。

表 4.2-6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 (室内声源)

[illegible]

表 4.2-7 厂界环境噪声预测结果

序号	监测点	厂界距离	噪声背景值 dB(A)	噪声现状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贡献值 dB(A)	预测值 dB(A)	较现状增量 dB(A)	超标/达标情况
			昼间	昼间	昼间	昼间	昼间	昼间	昼间
1	南侧厂界	20.0m	/	/	65	59.8	59.8	/	达标
2	西侧厂界	18.0m	/	/	65	60.8	60.8	/	达标
3	东北侧厂界	19.0m	/	/	65	60.3	60.3	/	达标
4	东侧厂界	15.0m	/	/	65	62.3	62.3	/	达标

(1) 厂界达标分析

根据表 4.2-7 预测结果表明，项目主要噪声源在采取有效的降噪措施前提下，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2) 敏感点噪声预测结果分析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4.2.3.1 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为了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本报告建议采用以下降噪措施：

(1) 项目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从源头上降低噪声源强。

(2) 加强车间内的噪声治理，对项目厂区高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吸声、减振等有效措施，以有效降低车间噪声。

(3) 加强对设备的管理和维护，在有关环保人员的统一管理下，定期检查、监测，发现噪声超标要及时治理并增加相关操作岗位工人的个体防护。

通过以上降噪措施，有效降低设备噪声对厂界的影响程度，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要求，措施可行。

4.2.3.2 自行监测要求

建设单位应定期委托有检测资质单位对噪声进行监测。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运营期噪声监测计划见表 4.2-8。

表 4.2-8 项目运营期噪声自行监测要求一览表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噪声	厂区边界围墙外 1m	1 次/季度

4.2.4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不可利用废物、废玻璃、锂电池、太阳能电池、液晶面板、除尘器收集粉尘、废保温材料、分选固废、磁选固废、涡电流分选固废）、危险废物（废变压器油、废绝缘纸、废电路板、废含石棉的部件、含汞废开关、含镉废电接触件、废电容器、废油、废劳保用品、废抹布、含汞灯管、废制冷剂、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和员工生活垃圾。

（1）一般工业固废

（3）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 2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不住厂员工人均垃圾产生系数以 0.5kg/d·人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t/a，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表 4.2-9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采取相关的措施处理处置后，可以得到及时、妥善地处理和处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

4.2.5 环境管理要求

项目对固体废物的收集采用分类收集方式，即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按性质分别收集处置。

（1）生活垃圾的收集与贮存

生活垃圾应采取分类收集、分类贮存，企业应按规定建设垃圾箱，做到日产日清，防止二次污染。

（2）危险废物的收集和临时贮存

危险废物仓库建设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主要包括：

	①危险废物采用合适的相容容器存放； ②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的基础必须防渗，铺设的防渗层防渗性能不得低于 1m 厚、渗透系数$\leq 10^{-7}$cm/s 粘土层的防渗性能，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leq 10^{-10}$cm/s； ③贮存场所须做好防渗漏、防风、防雨、防晒、防火等措施，地面须硬化、耐腐蚀、无裂隙，贮存区内须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并配备相容的吸附材料等应急物资； ④贮存场所设置导流沟，连接集液池、事故应急池，对泄漏危险废物进行集中收集。集液池、事故应急池容积应能够容纳渗滤液的量以及在发生泄漏时的渗滤液。围堰、事故应急池、导流沟与事故应急池连接的导管均采取防渗、防腐措施。 ⑤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标准的标签，危险废物堆放点设置警示标识； ⑥须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位置、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⑦严禁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 ⑧指定专人进行日常管理。 ⑨日常管理和台账要求 建设单位应建立严格危险废物管理体系。严格执行危废“电子联单”转移制度等管理要求，做到：坚持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妥善利用或处置产生的危险废物；规范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建设，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设置防雨、防扬散、防渗漏等设施，最大贮存期限一般不超过 90 天；
--	---

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要求制定危险废物年度管理计划，并进行在线申报备案；结合自身实际，建立危险废物台账，如实记载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性质、产生环节、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并在信息系统中及时申报，申报数据应与台账、管理计划数据相一致。

项目固体废物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法律法规处理，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妥善地处理和处置，处理措施合理可行。

4.2.6 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分区防控措施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按照项目性质，本项目将区域划分为一般防渗区、简单防渗区，针对不同的区域提出相应的防渗要求，可有效防止危险物质泄漏对地下水和土壤的影响，地下水污染防渗分区参照表见表 4.2-10。

表 4.2-10 地下水污染防渗分区参照表

防渗分区	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	污染控制难易程度	污染物类型	防渗技术要求
一般防渗区	弱	易—难	其他类型 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K \leq 1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中—强	难		
	中	易		
	强	易		
简单防渗区	中—强	易	其他类型	一般地面硬化

对照上表，项目污染防治区划分结果如下：

表 4.2-11 地下水污染防治分区一览表

编号	防治区分区	工程名称	防渗区域及部位	防治要求
1	重点防渗区	废变压器拆解区、废旧油机及发电机拆解区、危险废物暂存间	地面	防渗性能不应低于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K \leq 1 \times 10^{-7} cm/s$ 的防渗性能
2	一般防渗区	拆解车间	地面	防渗性能不应低于等效黏

				土防渗层 Mb≥1.5m, K≤1×10 ⁻⁷ cm/s 的防渗性能
3	简单防渗区	办公区	/	/

(2) 防渗要求

A.一般防渗区

指裸露于地面的生产功能单元，污染地下水环境的物料泄漏后，容易被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本项目主要为污泥贮存区、渗滤液收集池。

一般污染区防渗要求：人工合成材料应采用高密度聚乙烯膜，厚度不小于 1.5mm，并满足 GB/T17643 规定的技术指标要求。采用其他人工合成材料的，其防渗性能至少相当于 1.5mm 高密度聚乙烯膜的防渗性能。粘土衬层厚度应不小于 0.75m，且经压实、人工改性等措施处理后的饱和渗透系数不应大于 1.0×10⁻⁷cm/s。使用其他黏土类防渗衬层材料时，应具有同等以上隔水效力。

B.简单防渗区

指不会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的区域，不采取专门针对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但需要进行一般地面硬化。

4.2.7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4.2.7.1 环境风险源分析

通过对本项目所涉及的主要化学物质进行危险性识别，同时结合《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169-2018) 附录B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 中规定的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及临界量表中的物质进行判定，本项目主要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为油类物质。项目环境风险物质储存量见表4.2-12，根据下表可知，

项目 $Q=0.00219<1$ ，环境风险潜势为I，环境风险等级为简单分析。

表 4.2-12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占比)	CAS号	最大储存量 (t)	临界量 Q (t)	q_n/Q_n	$\Sigma q_n/Q_n$
1	废变压器油	/	4.475	2500	0.00179	0.00358
2	废油	/	4.475	2500	0.00179	

注：项目废变压器油和废油储罐容积均为 5m^3 ，密度取 895kg/m^3 ，则项目废变压器油和废油的最大贮存量为 4.475t 。

4.2.7.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火灾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①选址、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防范措施

厂区总平面布置应符合事故防范要求，建筑物间距符合防火规范，根据生产工艺和项目特点配备相应的消防设施和应急救援设施，设置消防通道、消防水池。

②火灾及产生的二次污染环境风险及防范措施

a.灭火器应布置在明显便于取用的地方，定期维护检查，确保能正常使用。

b.制定和落实防火安全责任制及消防安全规章制度，除加强对员工的消防知识进行培训，对消防安全责任人及员工也定期进行消防知识培训，消防安全管理人员持证上岗。

c.自动消防系统应定期维护保养，保证消防设施正常运转。

d.对电路定期予以检查，用电负荷与电路的设计要匹配。

e.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同时设置安全疏散通道。

(2) 拆解区泄漏防范措施

本项目废变压器、废旧油机及发电机拆解过程中的拆解产物涉及液态危险废物，一旦出现泄漏等情形，产生的危害较大。因此，建设

单位应做到如下：

①废变压器、废旧油机及发电机拆解区域地面应按照相关技术规范做好防腐防渗；

②废油液抽取区地面应设导流沟、集液池，拆解的危险废物应及时送至危险废物暂存间分类密闭储存。

（3）危险废物贮存、运输风险事故防范措施

①对危险物品的装卸、转移应由专业人员或经过严格培训的员工来操作建立一套完整的作业操作技术规范，严格遵守操作规定。其中，应专门定制专用的运输箱，所有涉及危险物质运输的车辆必须经过专门的防渗漏、密封处理，严控设计危险物质的各个回收、贮存、运输过程的安全；

②厂区内危险物品运输主要采用叉车，厂区制定规范的操作流程，严格按照操作流程进行操作；

③企业应加强管理，每天安排人员对储罐区进行巡查，杜绝废变压器油储罐的“跑、冒、滴、漏”现象。一旦发生泄漏事故，立即用吸油毡进行覆盖，然后对吸油毡进行收集，作为危险废物委托处理。若泄漏量较大时，利用收集沟和收集池收集泄漏的废变压器油，运往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④危险废物转移处置应委托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专业危废处理公司，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报登记，办理危险废物的运输转移手续，对危险废物进行全过程严格管理和安全处置。

本项目在做好上述各项防范措施后，项目生产过程中环境风险是可控的。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 (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厂界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氯化氢、二甲苯、颗粒物	/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标准；氯化氢、二甲苯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
	厂内无组织废气	NMHC	/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COD、BOD ₅ 、SS、NH ₃ -N等	依托租赁方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永定恒发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处理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声环境	机械设备	噪声	车间隔声、低噪设备、距离衰减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
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不可利用废物、废玻璃、锂电池、太阳能电池、液晶面板、除尘器收集粉尘、废保温层材料、分选固废、磁选固废、涡电流分选固废）交由相关单位回收；危险废物（废变压器油、废绝缘纸、废电路板、废含石棉的部件、含汞废开关、含镉废电接触件、废电容器、废油、废劳保用品、废抹布、含汞灯管、废制冷剂、废活性炭、废过滤棉）收集后暂存厂区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不同分区进行相应防渗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园区外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的项目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加强拆解车间及危险废物暂存间的管理，做好各项防渗措施，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一、环境管理 (1) 环境管理机构 在项目建成运营后，必须建立长期的管理机构，在机构中设立环境管理部门、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人员。其职责是专门负责项目区内环境管理，制定环保管理条例，承担有关环境监视并监督条例的执行。 (2) 环境管理内容 项目投入运营后，建设单位应提高对环境保护工作的认识和态度，加强环保意识教育，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体系，行政管理部门应设立专门的环境保护机构，配备专职人员负责项目区域内日常的环保工作，其主要职能为： ①根据国家及地方各级政府所颁布的有关环境保护法令、法规的要求，制定出符合实际、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及监测计划，建立健全环境管理机构的各项规章制度并在日常工作中加以落实与实施。 ②负责区域内的环境管理并提出污染源治理方案。 ③配合环卫部门定期做好对区内垃圾收集（桶）进行清洁消毒，杜绝病菌的滋生与繁殖。 ④配合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相关环保设施及投资进行竣工环保验收要求。 ⑤做好日常环境监测，重点是对废气、噪声实施监测。 ⑥处理各种涉及环境保护的有关事项，积累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各种原始资料。 二、规范化管理 1、排污口规范化内容 本项目需规范的排污口主要有固废堆放点、固定噪声排放源等。 (1) 废水规范化排放口：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 (2) 废气规范化排放口：本项目设置 3 个废气排放口。 (3) 固体废物：对各种固体废物应分类收集暂存，设置的暂存点应有防扬尘、防流失、防渗漏等措施，暂存场应设置规范化标志牌。
----------	---

(4) 固定噪声排放源：按规定对固定噪声进行治理，并在对外界影响最大处设置标志牌。

表 5-1 排污口图形符号（提示标志）一览表

项目	废气排放口	废水排放口	噪声排放源	一般工业固废	危险废物
图形符号					
形状	正方形边框	正方形边框	正方形边框	三角形边框	三角形边框
背景颜色	绿色	绿色	绿色	黄色	黄色
图形颜色	白色	白色	白色	黑色	黑色

2、排污口管理要求

本评价要求建设单位按照《关于开展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环发〔1999〕24号）和《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试行）》（环监〔1996〕470号）等文件要求，进行排污口规范化设置工作。

(1) 在各排污口处设立较明显的排污口标志牌，其上应注明主要排放污染物的名称；规范排污口标识。

(2) 如实填写《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的有关内容，由生态环境部门签发登记证。

(3) 按照排污口规范管理及排放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管理有关规定，在排污口附近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实施细则，填写本工程的主要污染物；标志牌必须保持清晰、完整，发现形象损坏、颜色污染或有变化、褪色等不符合图形标志标准的情况，应及时修复或更换，检查时间至少每年一次。

(4) 排放口规范化整治要遵循便于采集样品、便于监测计量、便于日常监督管理的原则，严格按照排放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进行。

(5)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设置位置应距污染物排放口及固体废物堆放场或采样点较近且醒目处，设置高度一般为标志牌上缘距离地面约 2m。

三、排污许可材料申报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为

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属于“三十七、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93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中的简化管理类别。

表 5-2 建设项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

序号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三十七、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				
93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	废电池、废油、废轮胎加工处理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机动车、废电机、废电线电缆、废塑料、废船、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其他

四、试运行

取得排污许可证后方可对设备进行调试。

五、竣工环保验收要求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除需要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水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外，其他环境保护设施的验收期限一般不超过 3 个月；需要对该类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或者整改的，验收期限可以适当延期，但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因此，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在规定期限内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决定等要求，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同时还应如实记载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完成自主验收。

六、结论

熠阳资源循环（福建）有限公司熠阳废弃电子电器等综合利用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规定，满足区域功能及区域要求，项目选址和总平面布置合理可行。项目应对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各项污染物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进行治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最大限度降低对环境的影响，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当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过批准后，若今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环境保护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时，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龙岩市新四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9月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 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 量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③	本项目排放 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 量（新建项目不 填）⑤	全厂排放量（固 体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	/	/	2.497t/a	0t/a	2.497t/a	+2.497t/a
	颗粒物	/	/	/	3.142t/a	0t/a	3.142t/a	+3.142t/a
	氯化氢				0.344t/a	0t/a	0.344t/a	+0.344t/a
	二甲苯				0.689t/a	0t/a	0.689t/a	+0.689t/a
废水	废水量	/	/	/	240t/a	0t/a	240t/a	+240t/a
	COD	/	/	/	0.0144t/a	0t/a	0.0144t/a	+0.0144t/a
	BOD ₅	/	/	/	0.0048t/a	0t/a	0.0048t/a	+0.0048t/a
	SS	/	/	/	0.0048t/a	0t/a	0.0048t/a	+0.0048t/a
	NH ₃ -N	/	/	/	0.0019t/a	0t/a	0.0019t/a	+0.0019t/a
固废	不可利用 废物	/	/	/	320t/a	0t/a	320t/a	+320t/a
	废玻璃	/	/	/	100t/a	0t/a	100t/a	+100t/a
	锂电池	/	/	/	1600t/a	0t/a	1600t/a	+1600t/a

太阳能电池	/	/	/	2000t/a	0t/a	2000t/a	+2000t/a
液晶面板	/	/	/	400t/a	0t/a	400t/a	+400t/a
布袋除尘器 收集粉尘	/	/	/	5.9662t/a	0t/a	5.9662t/a	+5.9662t/a
分选固废	/	/	/	40t/a	0t/a	40t/a	+40t/a
磁选固废	/	/	/	500t/a	0t/a	500t/a	+500t/a
涡电流分选 固废	/	/	/	50t/a	0t/a	50t/a	+50t/a
废变压器油	/	/	/	380t/a	0t/a	380t/a	+380t/a
废油	/	/	/	485t/a	0t/a	485t/a	+485t/a
废绝缘纸	/	/	/	12t/a	0t/a	12t/a	+12t/a
废线路板	/	/	/	4685t/a	0t/a	4685t/a	+4685t/a
废含石棉的 部件	/	/	/	15t/a	0t/a	15t/a	+15t/a
含汞废开关	/	/	/	5t/a	0t/a	5t/a	+5t/a
含镉废电接 触件	/	/	/	40t/a	0t/a	40t/a	+40t/a
废电容器	/	/	/	10t/a	0t/a	10t/a	+10t/a
废铅酸蓄电 池	/	/	/	1600t/a	0t/a	1600t/a	+1600t/a
废镉镍电池	/	/	/	1600t/a	0t/a	1600t/a	+1600t/a
废硒鼓墨盒	/	/	/	800t/a	0t/a	800t/a	+800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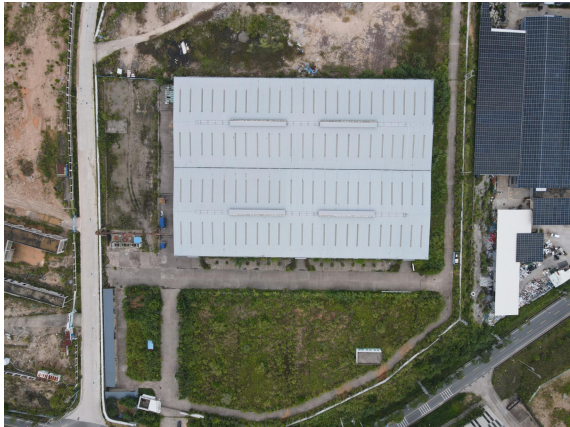
	废活性炭	/	/	/	10.467t/a	0t/a	10.467t/a	+10.467t/a
	废过滤棉	/	/	/	0.8t/a	0t/a	0.8t/a	+0.8t/a
	废劳保用品、 废抹布	/	/	/	0.5t/a	0t/a	0.5t/a	+0.5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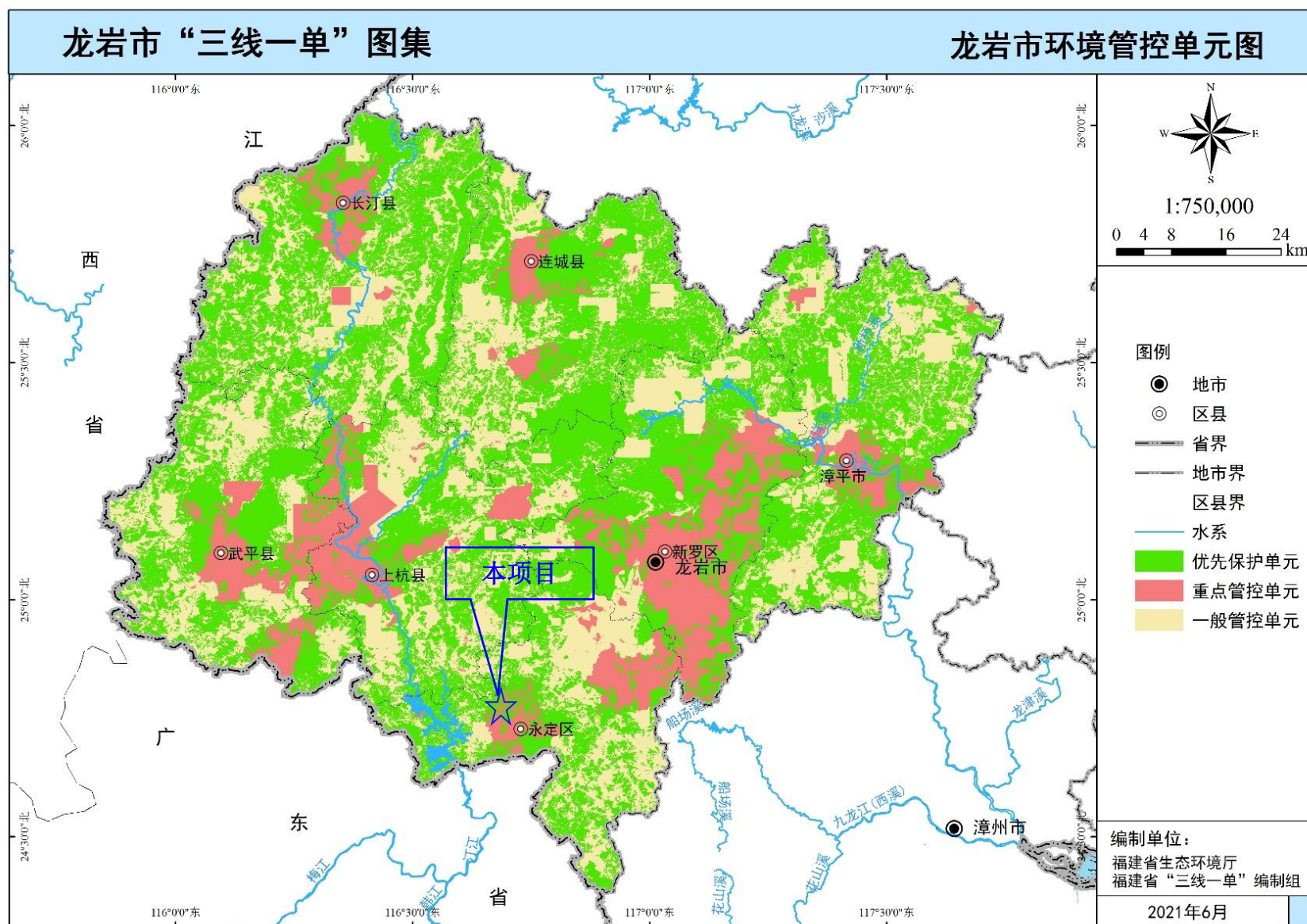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4：项目周边环境现状照片

	
项目西北侧约 20m 处为园区其他工业企业	项目东侧为空地及园区其他工业企业
	
项目西侧为鑫竹海（福建）管道制造有限公司	项目南侧隔道路为园区其他工业企业

附图 5：龙岩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附件 2：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2026/9/16 11:57

备案证明表打印

福建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明（内资）

备案日期：2025年09月23日

编号：闽发改备[2025]F030505号

项目代码	2509-350803-04-01-396612	项目名称	熠阳废弃电子电器等综合利用项目
企业名称	熠阳资源循环（福建）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详细地址	福建省龙岩市永定区永定工业园区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租赁厂房进行适用性改造，购置破碎机、切割机、干式铜米机、剥线机、打包机、拆解平台、半自动化拆解线等设备，以及厂区周边平地修整、停车场等配套工程，建设废变压器、涉密信息设备维修与载体销毁处置、废电力设备、废通信设备、废电线电缆、废终端、废旧油机及发电机、废电器电子产品拆解生产线，采用物理破碎、分拣、回收废弃电子原材料 主要建筑物面积:10000平方米，新增生产能力（或使用功能）:年拆解废变压器2万t、废电力设备1万t、废通信设备1万t、废信息载体0.5万t、废电线电缆0.5万t、废终端0.5万t、废旧油机及发电机0.5万t、废电器电子产品4万t（部分电子电器含涉密销毁）		
项目总投资	3000.0000万元	其中：土建投资500.0000万元，设备投资 2000.0000万元（其中，拟进口设备、技术用汇0.0000万美元），其他投资 500.0000万元	
建设起止时间	2026年10月至2027年9月		
龙岩市永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审核意见 2025年09月16日			

注：上述备案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由备案申报单位负责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

熠阳废弃电子电器等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删除内容及删除依据和理由说明报告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要求，我单位已对提交的熠阳废弃电子电器等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全本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等内容进行删除。现将所删除内容及删除依据和理由说明报告如下：

联系人、联系方式；项目委托书；企业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项目用地不动产权证；检测报告；规划环评审查意见；公示情况；信息公开说明；工艺流程、原辅料、设备、物料平衡等；附图。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